

证券代码：833119

证券简称：得普达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山东得普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淄博先创区新能源产业园内购买土地使用权新建车间及相关配套设施。主要用于建设新能源汽车驱动总成生产线，完全达产后可实现年产 40 万套新能源汽车驱动总成。项目总投资预算为 1.5 亿元。此次项目资金来源于自有或自筹资金。

近期，公司与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为淄高新-01-2024-005，合同项下出让宗地编号为370305109236GB00020W00000000[高新区 2024(增量)-001 号]，出让宗地面积为 25731.00 平方米，出让宗地位于淄博先创区红花路以东，果里大道以南，金桓路以西，黄河大道以北。出让价款为人民币(大写)玖佰陆拾万元(小写¥9,600,000.00 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挂牌公司购买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房产、机械设备等，充分说明合理性和必要性的，可以视为日常经营活动，不纳入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公司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新建车间及相关配套设施，符合公司战略目标及业务需

要，与生产经营相关，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新建车间及相关配套设施的议案》，相关事项审议和表决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已通过政府部门组织的竞拍程序，公司已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竞得证明》，目前已与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六)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泉路 109 号火炬大厦

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人民西路 36 号

注册资本：不适用

主营业务：不适用

控股股东：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不适用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交易标的名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 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交易标的所在地：淄博先创区红花路以东，果里大道以南，金桓路以西，黄河大道以北
- 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等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 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无

(二) 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合同项下宗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人民币(大写)玖佰陆拾万元(小写¥9,600,000.00 元)。

(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公司以“招挂拍”方式通过公平、公正、公开的竞拍程序依法取得。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与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为淄高新-01-2024-005，合同的主要内容为：

1.宗地坐落：淄博先创区红花路以东，果里大道以南，金桓路以西，黄河大道以北

2.宗地面积：25731.00 平方米

3.土地用途：工业用地

4.土地使用权出让年期：50 年

5.出让价款：人民币(大写)玖佰陆拾万元(小写¥9,600,000.00 元)

6、支付期限：按以下时间和金额分两期支付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第一期在 2024 年 5 月 15 日之前支付人民币 480 万元；第二期在 2024 年 12 月 15 日之前支付人民币 480 万元，在支付第二期出让价款时，按照支付第一期土地出让款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利率向出让人支付利息。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充分考虑了风险因素，本次交易对公司长期发展将起到积极影响。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公司与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已签订正式的土地出让合同，后续购置土地的实施与开展，尚需双方进一步落实、推进。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山东得普达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